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說明用途，並不構成獲得、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中國基礎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Primary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117)

補充公佈

謹此提述 (i)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之公佈（「**Winmaxi公佈**」），內容有關由Winmaxi (BVI) Company Limited作為認購人認購93,089,767股認購股份（「**Winmaxi認購事項**」）；及(ii)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之公佈（「**Asia Bravo公佈**」，連同Winmaxi公佈統稱為「**該等公佈**」），內容有關由Asia Bravo Limited作為認購人認購53,900,000股認購股份（「**Asia Bravo認購事項**」）及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三日之公佈，內容有關Asia Bravo認購事項失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之公佈。由於Asia Bravo認購事項失效，並已於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三日刊出公佈，本公司提供以下Winmaxi認購事項之款項的擬將用途更新。

誠如Winmaxi公佈所披露，Winmaxi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共約75,900,000港元，將用作本集團之合適收購及潛在投資機遇及其據此產生之代價，以及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尚未物色到任何特定收購及／或潛在投資機遇，並將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刊發進一步公佈。倘若並無物色到合適之收購及／或潛在投資機遇，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包括支付現有營運之天然氣管道建設成本）如下：（i）約30,700,000港元用作償付本公司附屬公司蕪湖中基天然氣管道有限公司之管道建設成本；（ii）約9,800,000港元用作本公司附屬公司騰冲中基能源有限公司之建設成本；（iii）約25,000,000港元用作本公司總部的營運成本；及（iv）約10,400,000港元用作本公司未來擴張及投資機遇之儲備。

承董事會命
中國基礎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馬爭

香港，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馬爭女士及王培耀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溫子勳先生、鍾展強先生及王小兵先生組成。

本公佈之資料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之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佈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自公佈日期起將在 GEM 網站 <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登載最少七日及在本公司指定網站 <http://china-p-energy.etnet.com.hk> 內登載。